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Zhonghua Gas Holdings Limited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6)

業務更新

老撾燃油及天然氣供應網絡開發之可行性研究摘要

本公佈乃由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老撾燃油及天然氣供應網絡開發之可行性研究(「可行性研究」)。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可行性研究提供最新進展。

董事會欣然宣佈，山東隆眾已完成其可行性研究報告(「該報告」)，該報告載列了，其中包括對項目基礎設施、開發時間表、營運能力、預計投資成本及潛在回報率等事項的評估。

該報告已提交老撾工貿部審核批准。本公司將於戰略合作出現任何重大進展時，適時發佈進一步公佈。

一般事項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與老撾相關當局尚未就戰略合作簽訂任何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且與老撾工貿部的擬議戰略合作未必一定付諸實行。本公司謹此提醒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華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永源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翼時先生、陳永源先生、林敏女士及鄺慧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莉女士、劉國基先生及王偉杰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天於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8246hk.com)刊載。